

【招生】关于 2026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办理拟录取手续的通知

2026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工作要求，我校 2026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须按时完成调档手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非定向就业考生按以下要求办理调档

1. 高校应届毕业生于 6 月 30 日--7 月 4 日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yjszs.wust.edu.cn/bsks>）下载调档函。

武汉科技大学应届本科、硕士毕业生不需要调档。

2. 高校应届毕业生下载调档函后立即与本人的人事档案保管单位联系调档事宜，档案请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寄出。

3. 往届生调档工作已于考核过程中由各培养单位联系相关考生办理，相关考生无需重复下载办理。

4. 寄送档案，请通过邮政 EMS 寄送，并在邮件袋面备注栏注明“武汉科技大学 2026 级博士研究生档案+考生姓名”。

二、定向就业考生按要求签订定向就业培养协议书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必须签订定向就业培养协议。定向考生 2026 年 7 月 3 日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交招生单位，协议书一式三份，经考生本人签名后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党（团）组织关系转接

1. 党组织关系转接

（1）湖北省内：通过“湖北党员之家”进行组织关系转接，发起组织关系转接时请根据被录取的学院，在系统中勾选“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部）2026 级研究生支部委员会”。

（2）湖北省外：通过“湖北党员之家”进行组织关系转接，具体方法参照“湖北省内”的转接方式。若所在地区系统转接未开通全国联网功能或不能通过网上转接，报到时须持由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的《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为“中共武汉科技大学委员会”，去向为“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

（3）党员入学报到时应及时将《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不能通过网上转接的人员）等材料交各招生单位党务秘书或辅导员老师，以便集中办理转入手续。

2. 团组织关系转接

（1）“智慧团建”系统中有团员个人信息：个人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含保留团籍的党员、预备党员）按照要求填写核对身份等相关信息，并向原所在团支部提交团组织转出的地址（详询各招生单位团委书记），原团支部负责人或本人在接到录取通知书至 8 月 10 日前，在“智慧团建”系统发起转接申请，转入团支部负责人根据录取名单按时接收。

（2）“智慧团建”系统中无团员个人信息：由于相关原因“智慧团建”系统中无该团员信息，团员凭有效团员证、团组织关系介绍信、入团志愿书，待开学报到后向所在招生单位团委办理团组织关系转入手续。

3. 相关材料在开学时由新生本人带来，于报到时交各招生单位。建议不宜过早转党（团）组织关系和户口关系，以免有效期失效。

4. 定向就业培养研究生的党（团）组织关系、户口关系不转入我校。

四、户口迁移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和户口到学校办理迁移手续。户口迁移根据自愿原则确定是否迁入我校，迁入地：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科技大学。户口迁移材料入学报到时上交保卫处。

五、其他事项

1. 我校将在7月上旬向正式录取的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只有通过学历学籍审核、已办理调档、定向就业培养协议等手续，且经教育部录取检查合格、录取名单公示无异议的考生才能正式录取为我校博士研究生。

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将同时在“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http://yjszs.wust.edu.cn/bsks>）中开放供考生进行修改，修改时段为6月30日-7月3日。

为保障录取通知书顺利接收，建议应届毕业生填写家庭住址等（非毕业学校）地址。

其他具体事宜详见本网站的后续通知。

2. 请考生密切关注研究生院网站（<http://ysxy.wust.edu.cn>）查看录取通知书发放、新生入学事宜以及其他注意事项等。

3. 考生如有疑问，请咨询各招生单位。

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6年6月30日